

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員代表大會 104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會員代表會議記錄

一、劉德書會長致詞

本學年度家長會會員代表總人數 130 人，目前代表出席人數 111 人，已符合「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」(下稱本辦法)第 20 條規定，會員代表大會應有會員代表總數四分之一以上出席，爰本代表大會會議開始。

二、校長致詞：(含介紹各處室主任及校務概況報告)

劉會長、各位副會長、各位家長代表大家早，首先介紹本校行政團隊給大家認識，未來如有需要協助的地方可隨時請教，非常感謝各位願意把子弟交給光復，很高興能為各位服務，家長會給學校很多的支持，例如：補助師生參加校外各項競賽獎勵金、補助啦啦隊購買體操墊費用、補助學校校門口字幕機費用、補助圖書館參加全國跨校小論文比賽指導老師獎勵金……等等。很感謝各位的支持，老師用心指導學生得獎，利用機會也多和家長聯繫，家長也能多和學校溝通，學校一年來的校務狀況，詳細資料請家長參閱，本校目前日間部高中部三年級 28 班、二年級 32 班、一年級 34 班、共計 94 班，進修學校計有三年級 9 班、二年級 9 班、一年級 8 班共計 26 班，全校合計 128 班(含國中部)，日間部 4,104 人，國中部 237 人，進修推廣部 949 人，總人數合計 5,290 人。全校教職員工 292 人，聘任之教師均為該領域之專業人員，以公開甄試方式，擇最優之成績錄用，人員之編任適才適所，於平時鼓勵教師共組增能之社群，辦理專業之成長研習，期能與時俱進落實於教學的創新。本校每年均編列預算並積極爭取校外各項補助款，善用校內及校外教育主管單位之經費，採購合宜之教學設備，增設專業實習教室；以優良之師資、前瞻之眼光、新穎的設備及良好的學習環境，提供學子成長及學習的完善教育資源，能吸引學生就近入學，學區內就讀比率已達 97%；本著 12 年國民教育之精神，「適性與多元」的教育理念，期盼每一個就讀光復的孩子，都能重新建立學習的信心，並能擁有

帶著走的能力。今年的招生謝謝家長對學校的信任，學校對未來少子化有信心，謝謝家長的支持，也謝謝家長來校參與學校校務的評鑑工作，目前評鑑成績尚未公佈，但是評鑑過程，全校師生表現很好，對學校非常有信心，本校籃球隊進入全國甲組比賽，希望未來能進入全國八強，家長也可幫忙加油打氣，體育館整修完成開幕儀式新竹市長也蒞臨學校參加，希望學生走出學校能很驕傲走出學校，積極爭取教育部或政府單位之各項競爭型補助計畫，挹注學校各項軟硬體的發展與建設，100-102 學年度通過辦理「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第一期程計畫」，104 學年度通過辦理「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第二期程計畫」；100-104 學年度通過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」及 100-104 學年度通過「教育均質化計畫」等，102-104 學年度申請辦理「技職再造二期程計畫」，希望能持續參與各項補助計畫，逐步建構「樂活校園、友善校園、數位校園」的本校願景。今年 5 月份開始學校把校車外包給遊覽公司，學校也買了 10 台新校車支援小朋友上、下學，讓家長能放心小孩上、下學的安全問題，家長繳的校車費也回饋到學生身上，其他資料請家長們參閱，不一一報告，歡迎家長代表們隨時和學校溝通，很感謝會長對學校這段期間的幫助，祝各位家長代表們身體健康，事事順利。

三、會務工作報告：(103 學年度會務成果報告，詳如附件一)

四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修訂本會組織章程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1.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3 年 10 月 0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30107219 號函，轉達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需依部訂格式重新修訂，以明訂家長會之權利與義務。

2. 本案業經 104 年 1 月 27 日第二次家長委員會審議完成通過，現仍須報請本次家長代表大會確認通過。

決議：全體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二：選(推)舉家長會委員

說明：依據本辦法第 9 條第 1 項、第 2 項及第 13 條第 7 款之規定辦

理。

擬 辦：

- (一) 請決定，本會 104 學年度委員的產生方式，是「選舉」或「推舉」。
- (二) 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，前項委員總額內，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。

決 議：

接下來要先選舉 104 學年度家長委員、再從新進委員中推選正、副會長、常務委員，各位手上都有選票，紅色是日校職科選票，藍色是進修學校選票，黃色是全中部選票，現將每位自願擔任委員的家長介紹給大家認識，現在有兩個建議案，請表決。

甲案：大家同意的話，推舉自願擔任委員的家長代表介紹給大家認識後鼓掌通過。

乙案：大家用投票的方式產生委員。

- (一) 表決結果：甲案 95 票，乙案 14 票，用推舉方式產生。

日校家長委員當選名單：

劉德書委員、莊勝強委員、劉興藻委員、鍾玉琴委員
吳玉真委員、鍾文傑委員、張敏靜委員、鍾昭同委員
許梨如委員、黃淑茵委員、蔡美惠委員、范春姬委員
陳子龍委員、曾莉耘委員、羅閔耀委員、王玉霏委員
衛郁蘭委員、林志燈委員、黃國傑委員、廖淑婷委員
戴耀賽委員、劉貞秀委員、呂超波委員、許櫻瓏委員
鄭榮華委員、周憶琳委員等共二十六位委員。

完全中學部家長委員當選名單：

吳淑梨委員、柳皓瀚委員、曾怡婷委員、溫坤淇委員
黃韻宇委員、陳立育委員等共六位委員。

進修學校家長委員當選名單：

王惠民委員、廖春英委員、彭懷萱委員、羅金麗委員

林智怡委員、陳夙玲委員、黃寶雲委員等共七位委員。

(二)鍾玉琴委員為身心障礙生代表，家長委員會之委員名冊如附件二。

六、臨時動議及校務意見交流：

綜 191 班范良竹代表建議：

1.學生的制服上課很久還未拿到，可否提早一些發放給學生？

學務處廖主任答覆：

會建議廠商改進，儘速把制服發給學生，今年會在 104 年 10 月 10 日前交齊。

7 仁黃韻宇代表建議：

本人小孩在校車第一站上車，回家是最後一站下車回家很晚，校車可否調整時間？比如說用輪流的方式改變上、下車的時間，分第一班車、第二班車輪流對調上、下車的時間。

車管組胡組長答覆：

校車路線及開車時間已規劃好，學生可做選擇，家長可隨時到總務處協調看學生坐那一班車較為適合。

校長答覆：

學生早出門早回家，晚出門晚回家是一般常態，但是校車路線有一定方向，不可能開過去又回頭來開車，校車可否做輪替？再思考一下下，學生要如何搭車較方便，家長可隨時到總務處協調。

綜 111 班張敏靜代表建議：

班上投影機已損壞很久，目前尚未維修。

學務處廖主任答覆：

投影機維修價格很貴，買新的較划算，學校會統計數量，全校統一招商購買新設備。

八仁王智文代表提問：

校車公里數如何計算？司機素質很差。

校長答覆：

先抱歉一下，司機有不對的行為，學生可隨時向總務處反映，校車公里數以學校為中心點，以 8.3 公里來區分，所有校車路線都有註明公里數。

車管組胡組長答覆：

司機有不對的地方，學生可隨時向本人反映，校車公里數以學校為中心點，實際上以 8.5 公里來區分，所有校車路線都有註明公里數。

訊一甲王麗娟代表建議：

進修學校校車路線，在本人住家附近沒路線，孩子搭火車還要轉公車很麻煩，是否還有其他校車路線可搭乘？

車管組胡組長答覆：

仰德有一站可搭乘，請學生到總務處查詢路線再決定是否搭校車。

綜 194 班劉貞秀代表建議：

餐飲科收費沒看到收據，物品細項要給家長知道，想請學校開收據或通知單給家長了解。孩子在學校吃午餐，需要多少錢？價目表可否給家長了解？

學務處廖主任答覆：

1. 餐飲科收費收據或通知單可開給家長了解。
2. 餐廳有價目表可給家長了解，會上傳到網頁上給家長了解。

七、主席結論：

恭喜新當選的家長委員們！也感謝家長們的支持與協助，我們還要進行下一個會議，請新當選的家長委員們留下開會，謝謝。

八、散會：10 時 25 分